

海上 的桃树



叶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海上 的桃树

叶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上的桃树 / 叶春著 .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1

ISBN 978-7-02-008605-4

I . ①海… II . ①叶…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87521 号

特约策划：何家炜

责任编辑：程天翔

装帧设计：董红红

海上的桃树

叶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60 千字 开本 889 × 1194 毫米 1/32 印张 8.75 插页 2

2011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02-008605-4

定价：25.00 元

- 一 洛河 / 1
- 二 江景居別墅 / 31
- 三 月光酒樓 / 61
- 四 大鵬灣 / 111
- 五 猫 / 137
- 六 平安夜 / 157
- 七 竹子林 / 185
- 八 春節 / 203
- 九 瘡區 / 223
- 十 廣州火車站 / 265
- 后記 / 275

—

洛 河

每个人骑自行车的姿态都不同，就像每朵雪花都不同。但是总体来说，在八十年代的洛阳，骑车姿态分三大类：

男的喜欢将大腿叉开，仿佛前面横梁上侧坐着一个隐形人，他们怕把膝盖碰到这人的屁股；他们的胳膊肘向外弯，背弓着，仿佛为了给隐形人腾出更多位置。

相反，女的喜欢膝盖并拢，几乎摩擦到彼此，胳膊笔直，背如拉紧的弹簧。她们在握车把时通常只用三个指头，无名指小指触角一样翘着；而男的则用整个手握车把，有时甚至将整只小臂都搭在车把上。如果男的像女的那样骑，人们就会盯着他看，几乎没有女的像男的那样骑。

第三类介于前两类之间，膝盖不偏不倚，胳膊不弯不直，手指不翘也不像握斧头一样。

樊晴用这种姿态骑车。十三岁的她，高度已达到成年女性普通水平，厚度却停留在八九岁；驼背，不是像同龄人那样要掩盖胸前两块逐渐鼓起的肉，而是要掩盖一个生理缺陷——鸡胸。

她七岁时第一次听到这个词。全校学生被带到中州机械厂门诊部体检，外科室里一个个撩起上衣在戴眼镜的男医生前晃一下，轮到樊晴时，医生眼睛一亮，挑西瓜似的在她胸脯正中敲了敲，大声说：“鸡胸！”所有同学的眼神都转向她，排在后面的还脱队跑过来看。樊晴感

到自己是只烫了开水拔光毛的鸡，不知该继续把上衣拉到脖子上，还是扯下来盖住那被比作家禽的胸脯。晚饭时她爸问她体检得怎么样，她顿时痛哭起来：

“医生说我是鸡胸！”

“不要紧，”她妈说，“是因为你小时候缺钙，我怀你时吃不上肉，连吃个鸡蛋都跟过节一样，不像咱们现在，每天都能吃个鸡蛋。去擤鼻子，不要紧，长高了就拉直了，再说穿着衣服谁看得见？”

樊晴去厕所擤鼻子，比她大三岁的姐姐樊丽跟进来，手拢在她耳朵上小声说：“等你的乳房长出来，那儿就不显高了。”

这样禁忌的词让樊晴害羞，但毕竟有了希望，暗自盼望乳房出现，而在希望实现之前，只好用驼背补救。后来她长高了，胸骨也拉平了，但她仍然觉得不平，仍然驼背，眼看着姐姐的乳房茁壮成长，自己胸前却还像两颗种子。

那几年，樊晴除了盼望乳房快点长大，还盼望赶紧升入中学，从踏入中州机械厂小学校门起就盼望。开学第一天，老师叫每个人在黑板上写下自己的名字，紧张的樊晴忘记了“樊”字中间的两个“X”。一经老师指出，她的名字在班里变成了“XX”。

更糟糕的事发生在两个星期后。一堂数学课上，她注意到同桌在低头玩，裤裆里冒出的玩意像颗萝卜头，但又相当灵活。樊晴一下课就把所见描述给当时的好朋友，朋友又描述给自己的同桌——全班最高的男生，从此樊晴变成了班里的“小媳妇”。

每到课间，最高男生就召集他的追随者，抓住樊晴和她同桌的胳膊拉到教室过道。

“婚礼现在开始！”最高男生宣布。其余的男生欢呼。

“对敬爱的毛主席鞠躬！”两个小新人的头被按下。

“对领导来宾鞠躬！”头又被按下。

“夫妻互相鞠躬！”头被撞在一起。

到了二年级，那些折磨樊晴的同学已不满足于这种形式。他们从这个游戏看到了无限的可能性，最高男生决定手下的“新人”应该接吻了，另一个矮一点的男生问“接吻”是什么，受到最高男生的耻笑：

“接吻就是亲嘴，连这都不知道，你没见过你爸妈亲嘴吗？”

“我爸妈才不干那种事呢，”矮一点的男生恼羞成怒，“只有你爸妈才干那种事，因为你爸妈不要脸。”

两个男生拳打脚踢起来，以矮个男孩被打出鼻血而告终。

第二天，男孩们一致同意“新人”应该接吻。他们得牢牢抓住两个人的脑袋才能摆出这一难度大又不常见的动作。樊晴此时觉得耻辱与她的鸡胸一样无法摆脱，长高，长平，长出乳房，长到不再被人欺负就像这个城市的一头到另一头一样遥远。她的眼睛总是垂着，几乎不和这些同学对视。偶尔鼓起勇气冷眼瞟他们一下，眼里的仇恨使几个敏感的学生心里发慌，有两三个退了伍，剩余的则变本加厉，不把她逼出泪来誓不罢休。

为了长高，樊晴付出了不懈努力——她一有空就把身体吊在门梁上以拉长骨骼，还每天在房前的老槐树下跳五十次，去够更高的树叶。终于，她的座位从第一排移到第三排。

但是折磨仍在继续。这天一下课，最高男生就蹦到她身边。“XX，你看这是什么？”他手里晃着一个没穿衣服的塑料娃娃。娃娃只有一条腿，另一条“断腿”处是个大洞，眼睛嘴巴也是洞。

其他的男生都一窝青蛙似的蹦了过来。

“给小孩喂奶。”最高男生边说边嘿嘿地笑个不停。

樊晴低下头。

最高男生一把将娃娃塞进她怀里，“喂奶！”这两个字又从他身体里勾出一大串笑来。

樊晴即刻把娃娃扔回给他。但是所有的男孩都在笑，都笑得身体发软，说着“喂奶，喂奶”就好像这两个字是含在嘴里的棒棒糖。这时一个几乎没额头的男孩和一个脸胖胖的男孩一左一右抓住樊晴的胳膊，他们看上去兴奋异常，因为总算轮到他们亲手欺负人了，以前只有在一边助兴的份儿。最高男生向他们赞赏地点了点头，然后把娃娃的脑袋砸向樊晴胸脯。

樊晴大哭起来，头像被按入了很深的水中。

晚饭后，她看着父亲在饭桌边削苹果，嘴巴微微耸起，专心地把果皮削成一条，仿佛断了将事关重大。

“让我试试。”樊晴说。

“会切到指头。”父亲不抬头说道。

水果刀刃在灯光下闪了闪，樊晴想象被它切到指头的情景，这个想法使她哆嗦了一下——那被切断的指头截在她脑袋里弹跳，血从两个断面流出来。她摇摇头，想把这个可怕的情景甩掉。

晚上，她躺在外屋的床上，姐姐在房间另一边的床上磨牙。不久，隔门传来了父亲的呼噜声，一声接一声带着甩马鞭的效果，仿佛他正骑着马赶路。

樊晴悄悄掀开被子，踮着脚尖走到饭桌边。她摸到水果刀，把刀尖在指头上试了试，然后从椅子上的书包里取出文具盒，把刀放了进

去。她回到床上，过了一会儿再次下床，这次从桌上拿了颗青苹果放进书包。

她躺回床上，在姐姐的磨牙声和父亲的马鞭声中又一次彩排自己的计划，并不断添加细节和可能性。她感到自己脑袋像一个过分亮眼的舞台，上演着过分热闹的节目。然后突然间舞台的灯熄灭了。

第二天被母亲叫醒时，她沮丧地想到彩排仅仅是彩排，那个让她现在想都不敢太想的计划仍然需要实施。她心不在焉地吃了一个鸡蛋半个馒头，挎上书包去学校了。书包沉甸甸的，多了一把小刀和一颗苹果的重量。

她记得一次父亲骑车带她去农贸市场买菜，一辆卡车满载剃光头戴手铐的囚犯从他们旁边缓慢驶过，卡车四角守着四名手持步枪的公安。囚犯大多低着头，只有一个脸上有道长疤的四处张望像在找什么人。他的眼睛扫过樊晴又扫回来，有一瞬间樊晴以为他会说些什么，甚至会叫出她的名字。但是他什么也没说，就那么盯着她，他的脸硬邦邦的像面墙，那道疤像只壁虎。

樊晴等到卡车开远后才问父亲他们去哪儿。

“去郊外执行枪决。”父亲说。

她想到电影里被枪决的人：如果是好人，总是一手捂住伤口，一手握成拳头高喊：“共产党万岁！新中国万岁！”连中几枪才慢慢倒下，有的倒下了又站起来；如果是坏人，即刻倒下，蹬个腿翻个白眼就呜呼哀哉了。

走在上学的路上，樊晴想她会不会被枪决。她还没听说过她这个年龄的人被枪决的，但也许因为她这个年龄的人还没干过她就要干的事。她低头看自己不合脚的篮球鞋。一个多月前经不住她几小时的恳求，父

亲终于花五元钱买给她。回到家，两人受到母亲历时一天的训斥。这鞋比她的脚大一码，把鞋带紧紧绑住还是跟穿拖鞋似的。第一次穿它上学时她的敌人一眼就看到了。“小媳妇穿新鞋了！”最高男生喊，“哈哈，破鞋穿新鞋！”他和他的追随者轮流踩她的脚，新鞋很快就不新了。

快到学校时，樊晴被一种强烈的无奈感摄住了——她多么不想去实施那个可怕的计划，但是又感到没有选择，哪怕后果是被剃了头戴上手铐拉到郊外枪决。她又想到那个囚犯生硬的面孔和壁虎般的疤，她走进教室前用手拂了一下脸，她将什么都不流露，尽管她的心跳得那么厉害，步子都难以走稳。

教室只有半满，最高男生像往常一样正坐在他最后一排的座位上抄别人的作业。

樊晴在自己的课桌边坐下，手在书包里翻腾了一阵儿，起身走向最后一排。男生抬起头。

“干吗，XX？”他有些惊讶地问，然后勾起嘴角，“想勾引我啊，小媳妇？”

她看到他搁在作业本上的手，指头肉虫一样，指甲咬得参差不齐还夹着黑泥——这手曾多次抓住她的胳膊、头，曾拿那个恶心的娃娃敲打她胸脯。她把青苹果放在他的课桌上，“给你的。”她模糊地说。

男孩满脸狐疑：“想巴结我？”他的眼睛在苹果和樊晴之间往返了两次，然后放在苹果上。

樊晴屏住呼吸，她的头转着圈，但是眼睛紧盯男孩的手——右手，看上去似乎比先前大了些，几乎和大人的一样大，它正向苹果移去。

她的胳膊抡了起来。她看到男孩的手退缩了，看到自己的另一只手

按住它，看到刀尖落下。她听见惊叫，那么响那么刺耳有一秒钟她以为自己被一颗子弹射中。她跳了起来，松开拳头，她听见自己的心跳。黑塑料把手竖在男孩手背上，而那手突然间像只大蜘蛛。

男孩再次惊叫，一直叫到需要换气为止。同时惊叫声从教室各处蹿起，樊晴也想叫但是感到喉咙太紧什么声音也发不出来。她看到四处洞开的眼睛和嘴向她逼近，“杀人了！”她听见最高男生喊，“小媳妇杀人了！”

小学毕业的那年夏天，樊晴继承了姐姐的二十四寸飞鹿牌自行车。在工厂方块宿舍楼间的马路上，陪练的父亲跟着她跑了一会儿，撒开保护的手。樊晴咯咯笑起来，她那扁长驼背的十三岁身体突然间掌握了平衡的技巧，她将越骑越快，骑到空气里，谁也别想再看见她。

姐姐樊丽采用女性骑车姿态，不光膝盖几乎磨擦，脚也几乎不在脚蹬上，只稍稍沾点边，以防直筒裤角卷入车链。

樊丽除了因从小磨牙把牙齿磨得参差不齐外，其余一切发育优良。小时候她也打过蛔虫，也捏着鼻子在自己的大便里仿佛看到了白虫子的踪迹，但是她妹仍然抱怨她磨牙，说做噩梦有人磨刀霍霍要杀她，惊醒时发现是姐姐的磨牙声。

樊丽微笑时抿嘴，大笑时捂嘴，她不常大笑，因为琼瑶小说的女主人公都很少大笑。学校禁止学生读琼瑶小说，但是女生偷着读，传着字迹难辨的手抄本或错别字迭出的翻印本，在被窝里握着手电筒闷声傻笑，然后闭上眼幻想热恋与悲情……

她骑着崭新的凤凰牌自行车（父母一个月的工资总和），进入中州机械厂中学校门，经过长方形灰尘色初中楼、小花坛间时不时喷口水的石青蛙，进入车棚。金玉等候在车棚入口处，脸一半在阳光里，瘦高个，夹克敞着，手插裤兜。樊丽体操运动员般飞腿落地，推车走过他，抿嘴而笑，找个空当停车上锁，从车筐拎出书包挎上双肩，再走过他，抿嘴而笑。

金玉跟在两米远处，他们一前一后走进和初中楼相同的灰尘色高中楼，门厅晦暗，带着旧木箱的气味，他们走上楼梯，走到三层，在一班门口，樊丽回头向金玉抿嘴笑，金玉向她咧嘴笑，牙齿整齐洁白。

下课铃一响，金玉就出现在爆了灯泡没人修的走廊，手插在裤兜里，背抵着二班门口的墙，在樊丽眼里帅过琼瑶小说中的任何男主人公。她抿嘴走过他，走进厕所，再走过他，靠在对面墙上，佯装与同学说话。

第二节课后是广播体操，金玉站在樊丽后五排右三排的地方伸胳膊踢腿，眼睛始终不离她背后，她只能在做第六节转体运动时看他几眼。

最后一堂课后，他把头伸入一班门口，抓住她的视线再闪开，她背着书包走出去，他跟在她身后，走入五点钟的铜色阳光，走入带着尘土和胶皮味的车棚。各自取车，他跟着她骑出校门，骑上街道，骑过灰头土脸的树和没精打采的楼群。在某一处他不跟了，拐入自己所居住的楼房。

樊丽回到家，端盆温水，用香皂洗脸，水由清变浊。她看着镜子里干净了的脸，继而看到男孩的脸，继而又看到男孩看到自己的脸。她的脸于是变得漂亮了，并充满寓意。

“期中考试复习得怎么样了？”母亲冷雨苍在饭桌上问大女儿，注意到她这些日子一进厕所就不出来，当然是因为那面镜子，而且神情恍惚，吃饭时还莫名其妙地皱眉或傻笑。

“嗯？”樊丽如梦初醒，“在复习。”

“高考只有一年半了，现在不好好准备，靠临时抱佛脚是不行的。一定得考上大学，考不上留在这个小地方做工人是没有出路的，听见了没？”冷雨苍说话的时候把烩面在大碗里挑来挑去，说完叽溜一声吸进嘴里。

樊丽说：“听见了。”

樊晴在想逃学的问题，把面吸得响亮，同时还吸着鼻涕。

“吃饭时别那么大声！跟农民似的。”母亲训道。

“你的声音也不小……”樊晴低声抗议。

父亲樊希明笑了一下。

雨苍横他一眼，又瞪小女儿：“少贫嘴！”

几分钟沉默后，母亲又突然说：“不许早恋！”

“谁早恋了？！”樊丽蓦地抬头，看到母亲锥子般的眼。但是谁早恋了？她和金玉一句话都没说过，如果不是正好听到别人叫他，她连他的名字都不会知道。

“你的方向未定，等你考上大学，方向定了，再想那些事也不迟。现在你的任务只有一个——好好准备高考，听见了没？”母亲说。

父亲对高考，或早恋问题，都没话补充。他只管闷声吃饭，吃完就去阳台上抽烟了。

樊晴也快速把碗里的最后几口面拨进嘴里，去阳台了。

“你想想，”母亲继续说，“考不上大学你能有什么出路，留在这里做工人？跟你爸一样，做了二十多年，工资才一百来块？听见了没？”

“听见了。”

“……听见了没？……”

“嗯。”樊丽机械地应着。她感到心就像一只空花盆，一旦见不到金玉她的心就像一只空花盆。但是谁早恋了？

冷雨苍是这一家四口中唯一一个不骑自行车的人。她丈夫曾试图教她骑，但是自从他那笨重的红旗下车倒在她身上，她就拒绝再学。她走路速度惊人，每次全家饭后散步她都一马当先，其他人为了跟上往往落个肚子痛。

她也是全家人中唯一一个大学毕业生。二十多年前她从郑州理工大学毕业，被分配到当时人人想进的洛阳十大厂矿之一红星机械厂（“文革”后改名为中州机械厂）。雨苍在专业课之余喜读历史，懂得“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对距老家郑州两小时外的九朝古都洛阳颇为向往。

年轻的雨苍走在通往以生产拖拉机和坦克著称的红星机械厂的铺砖人行道上，旁边是自行车道，再旁边是柏油马路，有公共汽车和运货卡车行驶，偶尔也有吉普车和小轿车。道路两边是苏联式方块砖楼，高出楼房的是烟囱，密密麻麻地竖立在那里，最高的那支骄傲地吐着最长的黑烟。

雨苍想象脚下埋着盛水饮酒的杯子，从陶瓷向下到玉制到土制；有兵器，从青铜到石制到骨制；尸骨一层层整齐叠放，其中一层的颌骨保持着第一次唱“采薇采薇，薇亦作止”的形状，其中几层有陪葬死皇帝的嫔妃，骷髅里晃荡着活埋前含在嘴里的夜明珠，好几层是死于饥荒的人，好几层死于战乱。雨苍想这些人的鬼魂如今在哪儿，又想共产党员不信鬼，人死了就死了，变成骨头、肥料、沉积岩。